# 青春迎盛暑　端午動滋起來

為迎接青年族群暑期運動熱潮，教育部體育署廣邀廠商加入「青春動滋券」合作店家行列，將與縣市政府合作，邀集其轄區內「做運動」、「看比賽」相關服務之運動事業加入，提供青年族群更多樣的消費抵用選擇。根據體育署的資料顯示，目前高雄市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新北市、臺南市為青春動滋券抵用金額最多的縣市，希望端午連假期間，青春動滋券使用人數可以再衝高。

無論是參加衝浪、健身、游泳、騎自行車、馬拉松等活動，或是觀賞籃球、棒球等運動賽事，為鼓勵青年族群積極參與體育活動或觀賞賽事，體育署規劃每年常態性發放 16 至 22 歲約 165 萬國民每人 500 元青春動滋券，可在全國各地合作店家使用。體育署邀請青年朋友利用假期參加各類運動活動及觀賞賽事，不但有助提升自我體適能，同時也支持地方運動事業。

青春動滋券已在今（112）年 6 月 1 日起開放領用，今年度符合領券資格者為 16 歲至 22 歲國民(民國 90 年 1 月 1 日至 96 年 12 月 31 日間出生之青年族群)，符合資格者至「動滋網」輸入基本資訊，即可領券抵用。

本次青春動滋券採動態 QR Code 機制，所取得 QR Code 限當日有效，若需於其他日期進行消費抵用，則須重新上動滋網至「我的青春動滋券」重新取得 QR Code。青春動滋券限本人使用，體育署提醒領券後應妥善保存個人資料，避免遭有心人士盜用。

青春動滋券適用範圍為提供做運動、看比賽相關服務並經體育署審核通過之店家，其經營之運動場域及其直營附屬店家可列入抵用範疇，例如觀賞職業球賽的應援衣飾、加油道具、海報或紀念品或從事運動所需之毛巾、泳帽、護具等配件，民眾可多加利用。

體育署已規劃青春動滋券政策說明會，將與縣市政府合作邀集其轄區內「做運動」、「看比賽」相關服務之運動事業，至動滋網登錄基本資料，經審查通過即可收受青春動滋券。目前已有縣市政府提出加碼優惠方案共同宣傳，促進民眾多元消費抵用的選擇，並協助地方運動產業發展。

體育署呼籲符合資格的運動事業把握機會，儘速至「動滋網」登記註冊，成為「青春動滋券」的合作夥伴。同時也期待所有青年朋友能利用「青春動滋券」享受運動及看比賽的樂趣，讓運動成為伴隨青春歲月的美好回憶。如有任何疑問或所需相關資訊，可上「動滋網」(500.gov.tw)查詢或撥打客服專線 02-77523658 洽詢（客服時間：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6 時 30 分）。

（附件照片 1）1120623-2-青春動滋券。

青春動滋券相關資訊可上「動滋網」查詢(網址：500.gov.tw)